

嘉靖万历时期私人史著发展概述

曹姗姗

(天津师范大学 历史文化学院,天津 300387)

摘要:嘉靖万历时期私人修史呈多样化,一是体例体裁的革新;二是史书内容的扩展;三是官方修史活动刺激私人著史;四是当代史撰述取材广泛;五是通史撰述进一步发展。造成这些特点的原因包括政治、经济、思想等方面。虽然嘉靖万历时期的私人史著存在诸多方面的不足,但他们为万历以后私人著史和清初《明史》的写作都奠定了基础。

关键词:明代;史学史;嘉靖时期;万历时期;私人史著

中图分类号:K204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4-2494(2015)04-0081-07

中国古代的史学有官方和私家两条轨迹,在明代,私家史著颇为丰富。“无论有无官职,只要不是在官方修史组织内进行,并且未受到官方切实的管理和控制,史书的内容、形式、材料取舍、思想倾向都出自私家胸臆,即属于私家史学”^[1]。关于明代私家史学的兴起和阶段划分,多数学者认为,自正德始以人物传记撰著为特色的私家史学发展起来^{[2]49}。事实上,据杨翼骧《增订中国史学史资料·元明卷》显示,正德年间几无有质量的私人史著问世,而能够代表明代私人史著水平的是嘉靖、隆庆、万历三朝间的私人史著。因此,本文着重讨论嘉靖、隆庆、万历三朝私人史著的发展概况,以下简称“嘉、万时期”。

一、体例体裁的革新

“中国古代的史书不仅有丰富的外部表现形式,这就是史书的体裁,而且十分讲究其内部结构及表述上的要求,这就是史书的体例”^[3]。史书的体裁和体例是史书撰述过程中首先要遇到的两个问题,刘知幾认为“史之有例,犹国之有法。国无法,则上下靡定;史无例,则是非莫准”^{[4]136}。这里的“例”理解为体例。

明代嘉、万之前的私人史书,如徐纮《明名臣琬琰录》,记载二百多人,主要抄录碑、铭、志、传、地志、言行录等。邵宝《春秋名臣录》,尹直《名相传》、《南宋名臣言行录》,杨廉《皇明名臣言行录》,谢铎《国朝名臣事略》、《伊洛渊源续录》等皆是如此。此外,丘濬仿朱熹《资治通鉴纲目》作《世史正纲》,《皇朝名臣言行录》、《春秋名臣传》、《名相传》、《国朝名臣事略》、《明名臣琬琰录》等名臣录的编纂也是仿照朱熹的《名臣言行录》。可见,朱熹的著作在当时很受重视,私人著史的体例、体裁也不出其范围。嘉、万以后的私人史著,在体例、体裁上有所创新,超出朱熹所作史书的范围。一是沿用旧有的成熟的史书体裁,二是革新旧史书的体例,三是出现较多的笔记。

司马迁《史记》确立了纪传体史书的体裁和体例,班固《汉书》以后,纪传体成为历代正史的标准体裁。嘉、万时期私人所撰的史书也不乏纪传体著作。柯维骥《宋史新编》、邓元锡《明书》、吴士奇《皇明副书》、李贽《藏书》皆仿正史之体而作。《宋史新编》把《宋史》与《辽史》、《金史》“合之为—,以辽、金附之,而列二王于本纪……义例严整……名之曰《宋史新编》”^{[5]7367}。全书有本纪、志、表、列传,其中除了以

收稿日期:2015-05-11

作者简介:曹姗姗(1988-),女,河南巩义人,博士研究生,主要从事中国史学史研究。

“后妃”为“纪”是仿照《后汉书》体例外,其他部分与纪传体《汉书》体例几无差别。吴士奇《皇明副书》“备正史财择”^[6],故曰“副书”。分纪、表、志、列传四部分,“后妃”也称“纪”,其他也多仿《汉书》。邓元锡《明书》仿《后汉书》体例,但只有纪、传,无书、志,李贽《藏书》也是只有纪、传,两书最符合“纪传体”之“纪传”的称谓。《史通·二体》认为班固、荀悦以后,史书体裁“后来作者,不出二途”,“二途”指纪传、编年二体。陈建《皇明资治通纪》“编年叙事,交顺义明,遂推为本朝典故权舆”^[7],是这一时期较为著名的编年体私人史书。万历时卜世昌、屠衡《皇明通纪述遗》、岳元声《皇明资治通纪》、陈龙可《皇明十六朝广汇记》等都是续作《通纪》而成的著作。沈国元《皇明从信录》、张嘉和《通纪直解》等是补、解《通纪》之书,可见《通纪》的影响力。此外,这一时期的编年体私人史书也多仿《资治通鉴》。例如,薛应旂、王宗沐分别著有《宋元资治通鉴》,两书“以编年为体,且天开大明一统,正革其命”^[8]。王圻《续文献通考》仿元代马端临《文献通考》体例,多节义、溢法、六书、道统、氏族、方外六门。邵经邦《弘简录》仿《通志》纪、传,自称“是书继郑樵《通志》而作”^[9],列唐宋为正统,五代、辽、金为载记,无志略。陈邦瞻《宋史纪事本末》采用纪事本末体,是已知现存最早的断代纪事本末体史著。

嘉、万时期私人史著发展的重要标志是对旧有史书体裁、体例的革新。王洙是嘉靖年间较早对《宋史》进行系统改编的学者,其作《宋史质》的目的是“假宋人行事之实,明《春秋》一统之义”^[10]。因此,他把辽、金列于国外,有元一代也尽削年号。从正统论的角度上来说,《宋史质》、《宋史新编》、《宋元资治通鉴》意在阐明“以明继宋”,尊宋为正统,称辽、金外国。《宋史质》甚至企图否定元的存在,全书三十篇,称本纪为《天王正纪》,《君子传》、《小人传》等前史所无,更能体现出强烈的理学思想。从体例上来说,《宋史质》以篇为基本要素,又有统一卷帙的体例,钱茂伟称其为“篇卷体”^[11]。“篇卷体”的写作方式影响了同时期《吾学编》和《弘简录》的撰述。以《吾学编》为例,一是以篇为基本构成单位,每篇独立成卷;二是每篇有一个中心内容,但形式繁简不一,或记、或述、或考、或表;三是部分篇目的名称和结构与纪传体不同^[12]。“篇卷体”可以说是纪传体的变体。典制体方面,邓元锡《函史》仿《通志》体例,上、下编相当于《通志》纪、传,下编二十一门相当于《通志·略》。二十一门又增加漕河、边防、戎狄、兵制等经济方面和军事民族等方面的类目,可见其创新之处。此外,关于史论部分的革新也屡见不鲜。陈邦瞻《宋史纪事本末》较之前的纪事本末体史书有所不同。袁枢《通鉴纪事本末》篇末常引他人之议论,陈邦瞻则以“史臣曰”、“某某曰”、“陈邦瞻曰”的形式拓宽议论的角度和范围。纪传体的史论,例如李贽《藏书》经常以“卓吾曰”来表达自己的看法,对厌恶之人甚至不为其立传,直接评论,他还经常引用“太史公曰”评论史实。邓元锡的《明书》还运用自注,丰富了史书的体例,更加完整地保留了史实。

嘉、万时期的笔记也有很大的发展。笔记汇集了历史时期的政治、经济、风俗、掌故的状况,其中有一手史料,也有经过加工、考辨的二手史料,可以看做是记述历史碎片的史学著作。班固《汉书·艺文志》分笔记为“杂家”和“小说家”。“杂家者流……兼儒、墨,合名、法”^[13]^[1742]，“小说家者流……街谈巷语,道听涂说者之所造也”^[13]^[1745]。唐代刘知幾认为笔记有十种:一曰偏记,二曰小录,三曰逸事,四曰琐言,五曰郡书,六曰家史,七曰别传,八曰杂记,九曰地理书,十曰都邑簿^[14]^[456]。宋代宋祁《笔记》分笔记为释俗、考订、杂说三种。刘叶秋《历代笔记概述》把笔记划分为小说故事类、历史琐闻类和考据辨证类。就以上学者的划分来看,笔记因为所记内容博杂,没有固定的体例,只是按照内容简单地分类,编辑而成。嘉、万之前的笔记,似乎只有叶子奇的《草木子》值得称道,而嘉、万时期诸如李乐《见闻杂记》、谢肇淛《五杂俎》、王圻《稗史汇编》、张瀚《松窗梦语》、朱国祯《涌幢小品》、郎瑛《七修类稿》、沈德符《万历野获编》等等,无论是著作的质量还是影响力,都是可赏可鉴的。郎瑛《七修类稿》“分天地、国事、义理、辨证、诗文、事物、奇谑七门”^[14],义理类乃《续稿》所增,所记内容可补《明会典》《明史》之不足。嘉、万时期笔记与前代笔记相比,更注重材料的真实性,注重考证。《七修类稿》中《辨证》一类、《稗史汇编》引用书目多达八百多种、王世贞《弇山堂别集》中《史乘考误》辨析精审等,都显示出笔记著作同样重视考证。

可以看出,嘉、万时期私人史著在表现出与以往不同的特点,沿袭旧有史书体裁、体例的同时,不

断作出调整和创新,虽然没有创造新的史书体裁,但对后世的私人史著也有重要的借鉴意义。例如,刘元卿《诸儒学案》首创学案体,对明末清初黄宗羲学案体史书的著述有积极的借鉴意义。胡应麟《四部正讹》为清人姚恒《古今伪书考》开辟了道路,清代钱仪吉《碑传集》、李桓《耆献类微初编》等皆仿焦竑《国朝献徵录》的编辑方法等^[15]。

二、史书内容的扩展

嘉、万以前私人史著,如朱升《女戒》、戴铣《朱子实记》、谢铎《伊洛渊源续录》、刘辰《国初事迹》、杨廉《皇明名臣言行录》等,均是记载忠、孝、节、义的记事或人物传记性质的著作,多是从旧史上摘录、节选或即时记录。嘉、万时期私人史著,从内容上来说大大拓展。

其一,人物事迹记载方面,人物的选材范围扩大。嘉、万时期的人物传记大致可分为三种:一是以记学术源流为宗旨,例如刘元卿《诸儒学案》、刘鳞长《浙学宗传》;二是记名臣事迹,例如项笃寿《今献备遗》、童时明《昭代明良录》等;三是各色的人物传记,例如柯维骥《宋史新编》补充岳飞死后其女抱银瓶投井自尽、进士如浹上书为岳飞喊冤等小人物事件;焦竑《国朝献征录》网罗明代三千五百多人,分人物为六十几类;李贽《藏书》以记述人物为主,按人物的作为列出标目,例如以“混一诸侯”记秦始皇、“守成令主”记汉宣帝、“偏安一隅”记宋高宗、“求治真主”记宋神宗等,分“群臣列传”为大臣、名臣、儒臣、亲臣、外臣等;《藏书》中还记述了很多无名氏的事迹,《续藏书》记明代四百余人的事迹,分功臣、名臣两类,《名臣》之下又分“忠节名臣”、“经济名臣”、“清正名臣”;瞿九思《万历武功录》的人物较为特别,绝大部分记东北、西北、西南各族,其余则记内地民间秘密结社及贫苦农民、矿工、盐贩、叛兵等斗争事迹。可见,嘉、万时期私人史著在记载人物事迹时,一是名称上不再以“名臣录”、“事迹”等出现;二是所择录的人物范围扩大。

其二,增加典章制度的门类。《通志》、《文献统考》等有影响力的著作问世后,刺激了典制体著作的编纂。王圻《续文献通考》是一部典制体史著,“节义、道统、方外三考乃王圻独创,氏族、溢法、六书三考是根据郑樵《通志》所增”^[16]。此外,他还记述了辽、金的典制,可备一时制度研究之用。邓元锡《函史》下编二十一门与《通志》相比,多土田、赋役、漕河、边防、戎狄、兵制等经济方面和军事民族等国计民生相关的类目^[17]。全书起自周,迄于元,略古详今,有助于后世了解元代的政治制度。

其三,对明代社会生活的记述。仓修良先生认为:“明代史学则以反映当代史学为主,虽然也总结前代历史,但主流却着重于当代史的编写。”^[17]商传《明代文化志》、钱茂伟《明代史学的历程》、杨艳秋《明代史学探研》等对此深信不疑。他们认为“明当代史著作之丰,为历朝所不及”。明代的私家史学“以当代史勃兴为特色”^[18]。可以看出,以上学者均是从私修当代史的数量上,得出明代嘉靖以后私修当代史兴盛的这一特点。事实上,还可以从私人撰述当代史开始的时间看,嘉靖之前当代史的私人撰述几乎没有。“大礼仪之争”后,当代史的研究成为热议。明人当代史的私人著述中有大量的笔记,生动记述了明代的社会生活。嘉靖之前的笔记如《菽园杂记》,记述了颇多社会风俗和农民生活。嘉、万时期的笔记,如《七修类稿》、《涌幢小品》、《见闻杂记》等,内容还大量涉及政治、考证,对明代社会生活的记述也扩展至文臣事迹、方志、掌故、文学、俗语等。谢国桢《增订晚明史籍考》中把明代的笔记详细地划分为十种:记农业生产、记手工业和商业的发达、记明清两代的政治制度和朝章典故、记明代农民起义、记少数民族的情况、记历史地理和自然地理、记对外关系和对外贸易、通记明清历史文献和人物传记、记科学技术和工艺美术、记明清两代文史哲学家和人物传记^[19]。可见其范围的广泛。

其四,以考证为主要内容的史著兴起。嘉、万时期杨慎开明代中叶考据史学之风,有不少考史札记存世,散录于《升庵集》和卜大有《史学要义》中。郎瑛《七修类稿》中有《辨证类》,对《实录》的某些地方提出了疑问。王世贞《弇山堂别集·史乘考误》用订误、存疑、补遗、揭讳四种方式对当代史进行全面、详细的考证。胡应麟《四部正讹》更是奠定了明清辨伪学的基础。此外,焦竑《焦氏笔乘》、于慎行《读史漫

录》、顾起元《客座赘语》等,都是含有大量历史考证的私人著作。虽内容广博,也未形成系统、深入的理论,但他们的方法和结论对以后的史学仍有启发、借鉴和正误之功。郎瑛《七修类稿》用诗文、碑刻等拟史书之谬的考证方法较为新奇,正实录之误,为后人研究实录的流传提供线索。

可见,嘉靖、万历时期私人史著的内容比之前代大大扩展,记述详细。其他方面,如高岱《鸿猷录》、吴朴《龙飞纪略》颂扬了明代前期的武功,总结军政得失;瞿九思《万历武功录》记万历中期的少数民族和各地农民起义等,也反映当时社会的状况,为晚明学者写作明史提供可靠详实的资料。朱国祯在天启年间完成的《皇明史概》、谈迁于天启年间完成的《国榷》等都是在吸收借鉴了嘉靖、万历时期私人史著成果的基础上完成的。

三、官方修史活动刺激私人著史

嘉、万时期官方修史活动一方面刺激了私人著史的热情,另一方面,为私人著史提供资料的便利。

嘉靖十三年(1534),安都《十九史节定》问世,全书以宋为正统,附辽、金于宋之后。不赞同元修《宋史》、《辽史》、《金史》三史并列。此书一出,礼部即请求焚毁,嘉靖帝欣然同意。明世宗嘉靖帝是明宪宗的孙子,兴献王之子,非明武宗的嫡子。即位后欲尊生父为“帝”。安都《十九史节定》以宣扬正统为主旨,戳中嘉靖帝的痛处,但迫于学者主张修《宋史》的压力,嘉靖帝不得不在十五年(1536)宣布,官方重修《宋史》。因此,此次修史活动虽是由官方修订,却并非皇帝自愿,所以官方的管理和监督都比较松懈。最终,这次修史活动碍于统系之争未能成行。事实上,从嘉靖七年(1528)开始,南京国子监就已经奉命校刊前代正史,在宋代“十七史”的基础上,加上《宋史》、《辽史》、《金史》、《元史》共21史,并于嘉靖二十一年(1542)全部印行^[19]。而安都《十九史节定》公然把辽、金二史从官方“二十一史”中删去,必然引起官方和私人史书在著述上的矛盾。迫于学者的压力,官方不得不作出重修《宋史》的姿态。无论官方还是私人重修《宋史》,其目的都是讨论宋、辽、金的“正统”问题。嘉靖十五年官方重修《宋史》的失败,刺激了民间修《宋史》。嘉靖二十五年(1546)王洙《宋史质》,三十年(1551)柯维骐《宋史新编》分别问世。两书仍尊宋为正统,与官方的意识仍然不一致。万历年间陈邦瞻《宋史纪事本末》不再纠结于“正统”之辩,转而主要研究少数民族和倭寇等政治问题。

万历时期官方修史活动,主要是修撰《大明会典》和官修国史。《大明会典》汇集了有明一代的典章,前后共撰修了三次,第三次从万历四年(1576)至十三年(1585)完成。万历年间《大明会典》修撰的最大功臣是张居正。张居正没有系统地编写过史书著作,凭借自身的政治地位和主持《大明会典》的修撰,培养和影响了一大批学者。张居正为修《大明会典》作准备,于万历朝恢复起居注。万历元年(1573),翰林院编修张位“请令翰林诸臣日输数人入直史馆,侯有明旨及朝讲召对、宫禁游习,凡一言一行,据见闻记之,其各衙门所奏行大事关白内阁者,亦据缘由纪其节略,俱俟阁臣裁定,藏之秘府,以备参考”^{[19]卷十六《万历元年八月癸酉》}。万历三年(1575),张居正又推荐“丁士美等六员轮流赴史馆记注起居,以修撰王家屏、徐显、张位、于慎行、沈懋孝、编修沈一贯编修章奏”^{[19]卷三十六《万历三年二月丙申》}。此次修撰《大明会典》对私人史著最大的贡献在于完善了实录修撰的史料储备制度^[20]。万历四年(1576),“明《实录》撰修官检讨王弘海充《会典》纂修官”^{[19]卷五四《万历四年九月》}。大量史家进入史馆修起居注,后期又参与实录的编写,使私人接触更多的史料,从而为史书写作提供可靠素材。申时行为首辅时,“命诸学士校讎(实录),始于馆中眷出”^{[21]34}。于是实录就被众多学者第转相抄。王世贞《弇山堂别集》、焦竑《澹园集》、沈德符《万历野获编》、张铨《国史纪闻》等均采自实录,甚至对实录的不足和失误都给予补充和纠正。曾参与《大明会典》编纂的余继登,借职务之便,搜集资料,作《典故纪闻》,涉及琐屑,但对典籍详其端委。

万历二十一年(1593)曾开展过一次失败的国史纂修活动。参与此次官方修史活动的学者将近60人。陈于陞、焦竑、董其昌、余继登、朱国祚等皆参与其中。焦竑著《国史经籍志》和《国朝献征录》的资料正是借助这次官方修史活动而搜集完成的。朱国祚在修国史活动中撰《孝宗大纪》,其曾孙朱彝尊于清

初参修《明史》时,将其上之史馆。谈迁《国榷》列此次修史活动成果“所撰各帝本纪、皇后本纪、各志俱就。郊祀、庙祀、典礼、乐律、天文、历法、宗藩、郡国、九边、志凡二十二”^[22],自己著书时常翻阅这些已有的成品。可见,《国榷》的成熟在相当程度上得力于此次修史活动。朱国祯《皇明史概》写作的动因也是出于此次官修国史活动的失败,“时余入史馆方三日,又十日病发,凡三月,仅得不死,而馆中无复有谈及者,盖余之无缘如此,有愧其名甚矣”^[23]。于是,朱国祯发愤立志,自作明史。清初庄廷鑑“得之,则招致宾客,日夜编辑为《明书》”^[23]。

可见,嘉靖一朝私人重编《宋史》活动促进了官方重修《宋史》,官方行为的中断又刺激了私人作史的欲望。万历朝官方修史活动使私人能够大量地接触到官方文献和稀有书籍,从而为私人写史提供了详实、可靠的资料。万历朝修国史积累的成果被以后史家利用,为明末私人撰写明代历史和清初编撰《明史》作出了贡献。

四、修撰当代史取材范围扩大

嘉靖之前,有条件私修当代史的人大部分是在职官员。他们可以接触和利用大量的官方文书,结合自身政治经历修撰当代史。嘉、万时期私修当代史的资料来源有三:一是官方实录、邸报;二是前朝史家所修当代史;三是作者的亲身经历。

郑晓是嘉靖二年(1523)的进士,担任过武官,《吾学编》十四篇,大部分材料均是他为官期间接触到的官方文书和邸报。其中《考》、《述》是同时期史著中独有的,以“地理、四夷、北虏”为主,带有浓厚的军事色彩,与他担任过武官有密切关系。朱国祯万历二十五年(1597)入翰林院,此后一直搜集整理当代史资料,为《皇明史概》的撰写提供便利。朱国祯在《涌幢小品》中关于廷杖、献虏等的描写生动、详细,乃是作者亲身经历所得的真实感受。陈建《皇明资治通纪》主要依据万历以前名家所撰明代史籍,参互考订而成,“凡政令议论……录中必详”,“无关大政,不裨实典,讦奏而秽毒相攻,徇私而毁誉交舛,褻渎君德,混乱人情,虽工弗录”^[737]。张铨《国史纪闻》也是取各家之书,议论异同,略记梗概。万历末年,吴士奇在政治上不得意,没有长期接触实录,《皇明副书》主要参考明中叶学者的私史和自己的调查所得的资料。吴瑞登《两朝宪章录》,资料大抵源于邸报。冯应京《皇明经世实用编》,全书以祖训为律令,附历朝沿革。冯应京曾任户部侍郎、督蓟镇军储、湖广佥事等,所以《实用编》的很多资料都是从他任职的官衙和所见所闻而得。瞿九思《万历武功录》的材料多来自作者访求六科给事、实录、邸报等编纂而成。使用实录,是嘉靖、万历时期私人史著的一大特点。雷礼《皇明大政记》、谭希思《明大政纂要》等记明代大事的私人史书,材料多采实录。王世贞《弇山堂别集》、沈德符《万历野获编》均对实录有集中的评价,可见著者写作时必定参考了实录。实录的流传到嘉靖末年已经开始。郎瑛《七修类稿》、《辨证类》多次引用《实录》证伪,说明在嘉靖末年,已经有私人可以接触到《实录》,并初步运用实录,万历时期,实录已经可以被抄录,前文已有叙述。

可见,嘉靖、万历时期,私人当代史著的资料来源,作者的亲身经历、官方资料与前代相同以外,最大的特点就是实录的运用、辨析。

五、通史撰述进一步发展

明代学者对前史的改编和当代史的记述都属断代史,自《汉书》以后,历朝以断代史的写作为主,通史著作鲜有人问津。《资治通鉴》、《通志》、《文献统考》等有影响力的通史著作问世后,刺激了通史著作的编纂。

邵经邦《弘简录》、邓元锡《函史》、李贽《藏书》是嘉、万时期现存的主要的通史著作。《弘简录》列唐宋为正统,五代、辽、金为载记,无志略,共计664年史事。《函史》全书起自周,迄于元,略古详今,自周以下,尊汉、三国蜀、唐、宋为正统为“纪”,其余朝代均为“志”。记述宋、辽、金、元四史时,只记宋、元两史,

不涉及辽、金。可见,明代私人通史类著作存在正统之辨,鄙视少数民族建立的政权,不能以客观的态度对待。《藏书》写作的目的不是为了叙述史实,而是在记述和评述历史的过程中,阐明“是非之争,如岁时然,昼夜更替,不相一也”^[24]。五代时的冯道,虽然清正廉洁,却因身事 11 主而被后世道学者们唾弃,但就李贽看来,冯道为百姓免遭战乱之苦,忍辱负重,乃是隐于庙堂的“高人”。王圻《续文献统考》是一部典制体通史,续元代马端临《文献统考》,上起南宋宁宗嘉定年间(1208 年),下至万历初年,共 350 多年的典制沿革。《续文献统考》在《海运》一目中,详细记述了元、明两代海运的兴起、组织形式等,补充《元史》《明史》不足。

可见,嘉靖、万历时期的通史撰述,在前代基础上,依据社会出现的新状况,增加新类目,包容更多、更新的内容。同时,注重思想性,以全新的角度和观点评价已有历史事件和人物,但是对少数民族建立的政权在历史上的地位,仍存在不恰当的认识,坚持正统论。

六、结语

嘉靖、万历时期私人著史的兴盛,既是时代的要求,也是史学自身发展的需求。中国古代历史上,通史的修撰远远不能和近、当代史相比,在明代大量出现私人著明史的现象也不足为奇。从数量上来看,明代私人著当代史史书数量超过了其他类型的史书。《明史·艺文志》史部私人所著正史类明代当代史 36 种,其他 38 种;杂史类明代当代史 202 种,其他 15 种;故事类明代当代史 35 种,其他为 25 种;传记类明代当代史 53 种,其他 85 种;史抄类没有明代当代史。可以看出,明私修当代史中杂史类的数量很大,而杂史类像《召见纪事》、《郢事纪略》、《勘楚纪事》等都是—卷^{[5]2385-2386},不能算是著作。因此,仅从数量上的多少,不能完全断定明代私修当代史的繁盛。明代私修当代史的繁盛从嘉靖初年开始,与当时的政治事件“大礼仪之争”密切相关。大礼仪之争过程中,争论双方不断引用历史、讲历史、考证历史,客观上促进了学者历史意识的增强,为撰写历史提供思想动力。在此过程中,皇帝意志与学者意志的冲突、矛盾,促使双方都不断作出调整,造成官方和私人史学活动的互动。出于对官修《宋史》的不满,私人纷纷修编《宋史》、《辽史》、《金史》。私人也在参与官方修史活动的过程中,搜集到以往不能接触到的大量史料。

此外,明代科举制度的完善,造就了一大批有知识、有责任感的史家。新经济因素的出现,使传统学术发生蜕变,非理学化的思想注入到私人史书著当中。嘉靖、万历时期私人史著的作者,大部分是进士出身,多生活在商品经济相对发达的江浙一带,知识水平和经济条件的优势,使得这一地区的史学成就高于其他地区。万历时期,泰州学派后学李贽作为急先锋,冲决宋明理学的教条、伦理,追求自由,在当时的思想界引起轰动。刊刻技术的发展为史著的流传作出了重要贡献。邓元锡《函史》随写随刊,有名望的人的史著,写作完成后,一年内就可以刊刻流传,大大加速了学者们交流的速度,加速了知识的更新。

嘉靖、万历时期私人史书的修撰以改、补官方史书的体例和内容为出发点,结合社会需要,充分利用可接触到的官方资料,在旧史、通史和当代史的写作中创造了不同以往的成就。同时,私人修史可以直抒胸臆,全书思想能够保持连贯性和一致性,开启了明后期史学重思想、重经世、重事实的风气。这一时期的私人著史,目的是为了“备正史裁择”,因此,不能用完备的正史体例去衡量,也注定了私人著史与官方修史的密切关系。官方修史活动为私人修史一方面培养了统筹、组织人才,另一方面,使大量的官方资料流入民间。官方史书思想空洞,私人可以摘取、整理大量官方资料,利用自身能够直抒胸臆的优势,实现史学的转折和创新。从而影响明后期,甚至清初的史学发展。当然,嘉靖、万历时期的私人修史,在一定程度上仍受官方理学化思想的影响,天人感应、伦理道德等仍受重视,部分史实不加考证,一些荒诞、戏谑的事也被记载下来,后人在使用这些资料的时候应该加以辨别。

参考文献:

- [1] 乔治忠. 中国官方史学与私家史学[M]. 北京: 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2008: 49.
- [2] 杨艳秋. 明代史学探研[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5.
- [3] 瞿林东. 中国史学史[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5: 151.
- [4] 刘知幾. 史通·序例[M]. 北京: 中华书局, 2014.
- [5] 张廷玉. 明史·柯维骐传: 卷 287[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4.
- [6] 钱茂伟. 晚明史学家吴士奇史学述略[J]. 安徽史学, 1993(4): 36.
- [7] 谢国楨. 增订晚明史籍考[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1.
- [8] 王宗沐. 宋元资治通鉴·义例[O]//四库未收辑刊·第一辑: 第 14 册. 明吴中珩刻本.
- [9] 邵经邦. 弘简录·卷首·凡例[O]//续修四库全书本·史部: 第 304 册. 清康熙二十七年邵远平刻本.
- [10] 王 洙. 宋史质·叙略[M]. 济南: 齐鲁书社, 1996: 1.
- [11] 钱茂伟. 明代史学历程[M].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3: 238.
- [12] 钱茂伟. 论郑晓《吾学编》[J]. 浙江学刊, 1996(1): 86-89.
- [13] 班 固. 汉书·艺文志: 卷 30[M]. 北京: 中华书局, 1962.
- [14] 郎 瑛. 七修类稿·出版说明[M]. 上海: 上海书店出版社, 2001: 1.
- [15] 姜胜利. 中国历史与史学: A 集[M]. 北京: 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1997: 314.
- [16] 白寿彝. 中国史学史·明代卷[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6: 89.
- [17] 仓修良, 魏得良. 中国古代史学史简编: 第四编[M]. 哈尔滨: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83: 391.
- [18] 黄汝成. 日知录集释[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5: 1371-1372.
- [19] 周延儒. 明神宗实录[M]. 台北: “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1962.
- [20] 谢贵安. 张居正官史修撰的革新措施[J]. 浙江大学学报, 2005(1): 10-15.
- [21] 朱国祯. 涌幢小品·实录: 卷 2[M]. 北京: 文化艺术出版社, 1998.
- [22] 谈 迁. 国榷·神宗万历二十三年乙未至二十五年丁酉: 卷 77[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8: 4798.
- [23] 顾炎武. 亭林文集·书吴潘二子事: 卷 5[M]. 北京: 中华书局, 1959: 121.
- [24] 李 贽. 藏书·世纪列传总目前论: 卷首[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4: 17.

An Overview of the Development of Private Books in the Ming Dynasty

Cao Shanshan

(College of History and Culture, Tianjin Normal University, Tianjin 300387, China)

Abstract: The period of the emperors Jiajing and Wanli in Ming Dynasty, private compilation has developed variously: innovations of style; the historical content is expanded; the official compilation stimulate private history; the materials of contemporary history books are wide; the further development of General History. Reasons for these characteristics including political, economic, ideological and other aspects. Although personal history have some shortages in this period, they even make the writing foundation of Ming Dynasty in Qing Dynasty.

Key words: Ming dynasty; historiography; Jiajing period; Wanli period; private history books

(责任编辑 张春生)